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5日以专人、书面、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18年6月8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沈东军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对上述不再满足授予条件的12名激励对象的共计87万份已授予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事宜。本次注销后，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42人调整为30人，首次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43万份减少为156万份。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于2017年10月和2018年4月实施完成了2017年中期及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的数量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股票期权数量由216万份（含预留权益60万份）调整为302.40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2.22元/股调整为22.73元/股。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将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以25.89元/股的行权价格授予4名激励对象84万份，授予日为2018年6月8日。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上述3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暨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四、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总裁提名，公司聘任王庆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2018年6月8日至2021年1月7日。

王庆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的4项议案发表了认可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9日

附：王庆成先生简历

王庆成先生，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17年10月历任广州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审计主管及东南亚事业区财务总监、蒙牛集团高级审计经理、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总经理、金鹰国际商贸集团及金鹰国际房产集团审计总监、南京金鹰国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掌门集团总裁助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6月历任公司风险控制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